

为奴十二年

TWELVE YEARS A SLAVE

漫漫回家路，任何人都无法抗拒的奥德赛式故事

【美】所罗门·诺瑟普 著
吴超 译

SOLOMON
NORTHUP

文心出版社

为奴十二年

TWELVE
YEARS
A
SLAVE

【美】所罗门·诺瑟普 著

吴超 译

文心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为奴十二年 / (美) 所罗门·诺瑟普著; 吴超译.

-- 郑州: 文心出版社, 2013.9

ISBN 978-7-5510-0612-5

I . ①为… II . ①所… ②吴… III . ①传记小说—美国—近代 IV . ①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35495号

为奴十二年

作 者 [美] 所罗门·诺瑟普

译 者 吴 超

责任编辑 齐占辉

责任校对 王 莹

装帧设计 郝 婷 孙 波

出版 社 文心出版社

地 址 郑州市经五路66号

(邮政编码 450002)

发行单位 全国新华书店

承印单位 北京建泰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690mm × 980mm 1/16

字 数 200千字

印 张 15

版 次 2013年11月第1版

印 次 2013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10-0612-5

定 价 28.00元

编者序

我在整理这份叙述稿时，并没有想到它会达到如此长的篇幅。然而，为了尽可能详细地展现作者的经历，目前这样的篇幅似乎也是不可避免的。

作者在本书中叙述的许多事情都是有据可查的，其他部分则都是所罗门本人的亲身经历。作者严格据实陈述，矛盾之处经过编者指正后亦得到了修改。作者有时会重复叙述同一件事，连最轻微的细节都严丝合缝，但他也同样仔细校对过手稿，对任何错误和不准确的地方都进行了订正。

所罗门在为奴期间有幸经历了数个主人。他在大松树林的经历证明，即使在奴隶主中，也不乏仁慈善良之人，因而在其叙述中便带有明显不同的感情基调。提到某些人时，文字中充满浓浓的感激之情，而提到另外一些人时，则满纸充斥着怨恨与憎恶。人们相信，作者在贝夫河沿岸的经历，如实反映了当地奴隶的生活画面，把奴隶制光明的一面和黑暗的一面全都展现在了读者面前，而且这种状况目前在当地依旧存在着。作者在陈述自身经历时

并没有带入任何先入的观念或偏见，而编者的唯一目标也是真实还原所罗门·诺瑟普十二年的奴隶生活。

尽管本书在表达与修辞方面或许存在许多不足之处，且疏漏亦在所难免，但至少在忠于事实方面，我们是无愧于读者的。

大卫·威尔森

1853年5月于纽约白厅街

目 录 >>>

第一章 平淡安宁的日子	1
第二章 两个陌生人	9
第三章 身陷囹圄的痛苦	17
第四章 偷运囚奴	27
第五章 罗伯特之死	35
第六章 伊莱扎的绝望	45
第七章 相对安逸的劳作	53
第八章 炼狱的开始——第一次交锋	65
第九章 身与心的双重煎熬	75
第十章 沼泽逃亡——第二次交锋	85
第十一章 死里逃生后	95



第十二章 心惊胆战的劳作	107
第十三章 埃普斯的暴戾	117
第十四章 帕茜的夹缝生存	127
第十五章 奴隶们的圣诞节	139
第十六章 获救希望的破灭	151
第十七章 威利的逃亡	161
第十八章 惨遭蹂躏的帕茜	171
第十九章 贝斯的帮助和鼓励	181
第二十章 最后的奴隶生涯	193
第二十一章 自由曙光的到来	201
第二十二章 更高级的审判	215
附 录	224

>>> 第一章 平淡安宁的日子

我的人生一直平淡安宁。我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黑人，我和我的家人怀揣着最不起眼的梦想，用心去爱，去劳动，在这熙熙攘攘的世界努力向前。但是……

这是我亲身经历的一段人生，发生在19世纪40年代的美国，那是一个白人奴役黑人的年代。

我是个黑人，虽然当时大多数黑人都被奴役，但我生来却是自由的。我在北方的自由州自由自在、无忧无虑地生活了三十多年后，人生突然来了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也许，这就是所谓的“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我突然掉入了别人设计好的圈套，被人绑架到南方，继而成了一个失去自由的奴隶。直到1853年1月获救，我已经整整为奴十二年了。有人说，我这样跌宕起伏的人生经历，必然会吸引很多听众，我不知道，也许吧。

在成为奴隶之前，我并没有发现北方各州的人们对奴隶制如此关注。我做了奴隶十二年后，才发现已经有很多作家试图以小说的形式，以轻松平实的笔触来反映奴隶制度，试图将奴隶制的真实面貌呈现出来。这类小说确实吸引了很多人兴趣，甚至引起了空前的热议。相比他们的作品，我写的这本书，完全基于我的亲身经历和切身感受。我只想毫不夸张、毫不矫饰地来讲述我的人生经历。也许，我在后文中对某些不公正或奴役生活的描述，你会觉得太过残酷与黑暗，但我想告诉你，这一切都是事实。至于我的经历能

否给人们带来一些教益和启发，那就见仁见智吧。

有必要先为读者追溯一下我能查考到的家谱。我父系的祖先曾在罗德岛州为奴，属于一个名为诺瑟普的家族。后来，这个家族中的一名成员搬到了纽约州伦塞勒县的胡希克定居。他把我的父亲敏图斯·诺瑟普也带了过去。大约在五十年前，这位令人尊敬的先生去世后留下一纸遗嘱，宣布解除我父亲的奴隶身份。从那时起，我的父亲就成了一个自由人。

补充说一句，仙蒂山的亨利·B·诺瑟普先生是一位著名的律师，蒙他的恩惠，我才恢复自由之身，才能有幸重回妻子和孩子们身边。我祖先曾栖身为奴的那户人家和他是亲戚关系，我们就是随了这家人的姓，沿用至今。可能正是因为这一点，他一直对我关照有加。

父亲获得自由之后，不久便去了纽约州埃塞克斯县的密涅瓦镇。1808年7月，我在那里呱呱坠地。至于父亲在那里住了多久，我已无从考证。总之，后来他去了华盛顿县的冈维拉，就在斯莱伯勒附近。他在一个农场里干了几年活，农场主叫克拉克·诺瑟普，是父亲旧主人家的亲戚。随后他又去了莫斯街的奥尔登农场，那个名叫仙蒂山的村子就在农场南边不远。再后来，他又去了另一个位于从爱德华堡到阿盖尔公路上的农场，如今这个农场归拉塞尔·普拉特所有。自那以后他就定居在此，直到1829年11月22日去世。父亲死后留下守寡的母亲和两个孩子——我和哥哥约瑟夫。哥哥目前生活在奥斯威戈县，就在与该县同名的那座城市旁边；而母亲在我被迫为奴期间已经离世。

我的父亲是奴隶出身，他和千百万苦难的奴隶一样，每天在极为恶劣的条件下辛苦劳作，可是他以自己的勤勉和正直赢得了人们的尊敬，迄今为止，仍然在世的认识到我父亲的人还对他赞誉有加。在我父亲的那个年代，黑奴们的工作也是有分工的：卑微下贱的、给人当下人的工作，一般是由来自非洲的黑人来做，像我父亲这样的人都是以务农为主。他一辈子脚踏实地，勤勤恳恳。他老人家还让我家的孩子都接受了教育，这在当时是我们这类家

庭想都不敢想的。他还勤俭节约地攒下一笔财产，为自己赢得了投票选举的权利。小时候他很喜欢跟我们讲他年轻时的故事，尽管他一生仁慈善良，对他栖身为奴的主人的家庭也饱含深情，然而他对奴隶制却十分抵制，并时时为自身和同胞们低下的地位感到伤心难过。他努力向我们传递道德观念，并教育我们要相信，上帝是一视同仁的。当我身处路易斯安那州某个偏僻而又苍凉的角落，刚刚饱受一位老爷野蛮残忍的殴打，痛不欲生地躺在关押奴隶的小屋里时，脑海里突然出现了父亲的谆谆教诲，也有了活下去的勇气。从那时起，父亲的话就成了我坚持活下去的力量源泉。父亲听天由命，走完了他卑微的一生，如今长眠在仙蒂山教堂的后院里，墓前竖着一块石碑，和他一样卑微、毫不起眼。

小时候，我主要在农场帮父亲干活，闲暇时读书，或者拉小提琴——那是我年轻时最大的乐趣，也是我的志向所在。在后来我不幸变成奴隶的岁月中，它还给了我很多慰藉。它给我，还有那些和我同命相怜的人提供了短暂的欢娱；它抚慰了我的灵魂，让我免于终日沉浸在痛苦之中。

1828年圣诞节那天，我和安妮·汉普顿结婚了。安妮也是黑人，她住的地方离我们家很近。婚礼仪式在爱德华堡举行，由这个镇上德高望重的法官蒂莫西·艾迪先生主持。安妮长期在仙蒂山生活，但工作的地方并不固定，有时在贝尔德先生的老鹰酒馆里，有时在塞勒姆镇的牧师亚历山大·普劳德菲特先生家里。后者是一位有教养的绅士，许多年来一直负责打理本地的长老会，他的学识和虔敬远近闻名，备受称赞。他宅心仁厚，安妮对他始终心存感激，还牢记了他的许多经典言论。安妮是个混血儿，她的血管中流淌着三个种族的血液，究竟是红色、白色还是黑色占主导地位，她也不清楚。不过三种血统混合，使她拥有了一种独特而又赏心悦目的容貌，显得与众不同。我的母亲也是个混血儿，只有四分之一黑人血统，安妮与母亲有些相似，但差别还是很大的。

1829年7月我刚过完二十一岁生日，已经长大成人，又要负起作为丈夫的责任，我觉得身上的担子一下子重了许多。我想，我必须努力了。尽管我出身贫寒、地位低下，想过上好日子并不容易，但我还是满怀憧憬。我决定好好干几年，攒点钱，盖所简陋的房子，置上几英亩地。在我看来，这样就非常幸福了。

从结婚那天到现在，我深爱着我的妻子，始终如一。我对我们的孩子更是宠爱有加，呵护备至；这一点是天下所有父亲的共同感受。说这些，我只是想让读者们知道，我曾经拥有一个多么幸福的家庭，后来却遭受了那么大的灾难，你们就能明白我当时有多痛苦，有多失落了。

结婚之后，我们满怀期待地过起了小日子。当时，我们住在爱德华堡村最南边一所黄色的旧房子里。这所房子后来改建成了一座现代化的宅邸，最近又归莱斯罗普上尉所有。人们叫它堡垒山庄。我们这个地方建县之后，偶尔会充当法庭，审些案子。1777年这里还被伯戈因^①将军占领过，当时它坐落于哈得孙河左岸，靠近堡垒山庄的旧址。

婚后这年冬天，我找到了一份苦力活——和一大帮人到尚普兰运河去挖河。那段运河归威廉·范·诺维克管辖，而我们这帮劳力的负责人是戴维·麦克埃克伦。到春季运河通航时，我攒下一些积蓄，买了两匹马和其他一些在河上跑运输用的东西。

我雇了几个熟练工，承包了从尚普兰湖往特洛伊^②运木材的生意。戴尔·贝克威茨和来自怀特霍尔的巴特密先生陪我跑了几趟。一季下来，我已经熟练掌握了筏运的窍门——这门手艺对我日后大有帮助，在被卖身为奴时，我因为精通此艺而遇到了一位贤达的主人。而在当时，我的精明也令贝

^① 伯戈因（1722~1792）：英国陆军上将、戏剧家。美国独立战争期间曾率领英国军队与美军作战。著有戏剧《女继承人》。

^② 特洛伊：美国纽约州一城市。

夫河两岸那些头脑简单的伐木工对我刮目相看。

有一次从尚普兰湖顺流而下时，我在别人的怂恿下，去了趟加拿大。我到了蒙特利尔市，参观了那里的大教堂和一些风景名胜；随后我又去了金斯敦和其他一些城镇，了解了当地的风土人情，这些阅历在我后来的日子里也派上了用场，故事接近尾声时我会提到。

运河上的生意圆满结束，皆大欢喜。冬天不能再跑筏运，我又不想闲下来，所以便和米达·古恩签了合同，去替他伐一大片树林。1831年到1832年的那个冬天，我做了一季的伐木工。

冬去春来，我和安妮合计着在附近买块地，种点农作物。我从小就会干农活，而且天生对土地有种亲切感。于是，我在父亲曾经劳作过的老奥尔登农场里包了一块地，带着家里仅有的一头奶牛、一头猪，以及一对犍牛——最近才从哈德福德的路易斯·布朗那里买来的，还有一些个人用品，开始了在金斯伯里的新生活。那年我勤勤恳恳，种了二十五英亩玉米，还有一大片燕麦。安妮勤劳俭朴，很会持家，我不用担心家务，所以整天在地里忙农活。

1834年前，我们一直在这里生活。冬天闲下来，很多人邀请我去演奏小提琴。可以说，只要是有年轻人聚会跳舞的地方，就一定会有我的身影。我演奏小提琴的艺术在周边几乎家喻户晓；而安妮，因为长年在老鹰酒馆做事，也成了远近闻名的厨师。在法庭审案期间，或其他一些公众集会的日子，她就到谢丽尔的咖啡馆帮工，总能拿到很丰厚的薪水。

不管是出去表演小提琴，还是给人做饭，我们每次回家，口袋里总会装着钱，加上地里的收成，所以没过多久，我们家便殷实起来。实际上，我们当时已经过上了快乐而富裕的生活。如果我们家一直留在金斯伯里的农场安安稳稳地过日子，我相信我们会很幸福；但有时候人心不足，我们本来希望再向前迈一步，不料却迈入了痛苦的深渊，厄运马上就临头了。

1834年3月，我们搬到了萨拉托加斯普林斯，买下了丹尼尔·奥·布莱

恩家位于华盛顿街北边的一套宅子。当时在百老汇大街北边的尽头，艾萨克·泰勒开了一家名叫华盛顿会堂的大型旅馆。他雇我给他赶马车，我一干就是两年。从那以后，我一般只在旅游旺季才给他干活。安妮也一样，她有时候在合众国饭店做工，有时候到其他一些酒吧或小旅馆做工。冬天的时候我就靠拉小提琴挣钱。当然也有特别忙、特别累的时候，比如修建特洛伊至萨拉托加的铁路时，每天我都累得精疲力尽。

在萨拉托加时，我习惯到瑟法斯·帕克和威廉·佩里先生的店里买生活用品。他们都是正直善良的好人，一辈子都值得我尊敬。正是因此，十二年后我给他们写信，托诺瑟普先生代为转交，才使我有幸得到解放。

在合众国饭店的时候，我经常见到奴隶的身影，他们来自南方，通常形影不离地陪在主人身边。这些奴隶衣着讲究，举止得体，一看就知道生活安逸富足，不愁吃喝。很多次他们和我谈起奴隶制的问题，几乎都透露出心底对自由的无限向往。有些人甚至表现出无比强烈的逃跑意愿。他们请教我，有没有什么好办法可以帮助他们达成所愿。然而一想到逃跑被捉回，就将面临无比残酷的惩罚，他们便极其恐惧，又打消了逃跑的念头。

我一直在北方生活，从小就自由自在。然而我一直有个梦想，渴望能在白人的世界里拥有一席之地。我认为我的智力并不低下，不输于某些白人。众生平等，没有人甘愿做一个卑微的奴隶。我无法理解，那种允许奴隶制存在的法律或宗教，还有何正义可言！对每一个前来听我建议的人，我都坚定地告诉他们，要等待时机，争取自由。

1841年以前，我一直在萨拉托加生活。七年前，我们怀着出人头地的梦想，离开哈德孙河东岸宁静的农舍来到这里，如今，我们的梦想仍然没有实现。尽管我们的生活环境舒适优越，但我们的家庭始终没有兴旺发达起来。这个因矿泉水驰名世界的城市，不适合我们这种勤俭节约的人家，相反，这里倒是庸庸碌碌和铺张浪费者的天堂。

到这时，我和安妮已经有了三个孩子——伊丽莎白、玛格丽特和阿伦佐。伊丽莎白是我们的大女儿，已经十岁；二女儿玛格丽特比她小两岁，小儿子阿伦佐刚过完五岁生日。孩子们给这个家庭带来了无尽的欢乐，他们稚嫩的声音如音乐般悦耳动听。我和孩子的妈妈给这三个小天使编织了无数美好的梦。不干活的时候，我经常带着他们出去散步。小家伙们会穿上漂亮的衣服，陪我走过萨拉托加的大街小巷，徜徉于清幽的树林。他们是我的开心果，是我的希望，我喜欢满怀深情地把他们搂在怀里。在我看来，他们黝黑的皮肤比白雪还要纯洁。

迄今为止，我的人生一直平淡安宁。我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黑人，我和我的家人怀揣着最不起眼的梦想，用心去爱，去劳动，在这熙熙攘攘的世界努力向前。但是我的人生突然来了一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走向了痛苦、悲伤和绝望的深渊，走进了无边的黑暗。此后多年，我在阳光下消失了，远离我的家人，远离自由的光芒。

>>> 第二章 两个陌生人

他们以金钱为饵，蓄意引诱我远离家乡和亲人，远离
自由……

1841年3月下旬，每到这个时节都没有什么活可干。这天上午，我在萨拉托加斯普林斯村漫无目的地溜达，琢磨着在忙季到来之前能去哪里找点活计。按照惯例，安妮又回到了二十英里外的仙蒂山，到谢丽尔咖啡馆的厨房里做事，因为此时又到了法庭开庭审案的时期。我想伊丽莎白应该和她一起去了。玛格丽特和阿伦佐则去了萨拉托加他们的姨妈家。

就在国会街和百老汇大街拐角处，靠近穆恩先生的酒馆，可能在对面，我遇见了两位衣冠楚楚的先生。我和他们素不相识，我记得当时有一个熟人给我介绍，只是怎么也想不起来那个熟人是谁，只记得他介绍我时，说我是个拉小提琴的好手。

我和这两个人聊了起来，聊得最多的是小提琴，他们似乎很欣赏我在这方面的才华，还说，“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找了这么久终于找到了我这么合适的人，他们提出想雇用我一段时间。他们一个叫梅里尔·布朗，一个叫亚伯拉罕·汉密尔顿，这是我后来才知道的，而且还很可能不是他们的真实姓名。梅里尔·布朗看上去四十来岁，身材矮小，但脸上透出一股精明与强干。他身穿一件双排扣长礼服，头戴黑色礼帽，声称自己平时就辗转于罗